

四川和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一）2012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011 年 4 月 25 日本公司召开的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 704 号文”核准，本公司于 2012 年 7 月 19 日首次公开发行 100,000,000.00 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发行价格为 17.50 元/股。2012 年 7 月 24 日发行结束后，本公司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750,00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 57,118,307.59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692,881,692.41 元。该募集资金已于 2012 年 7 月 24 日全部到位，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对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川华信验（2012）038 号《验资报告》。

截至 2016 年末，武骏玻璃项目累计投资总额 100,402.79 万元，主要建设项目 550 吨/日和 700 吨/日的浮法玻璃生产线、深加工车间、天然气管道已完成建设并投入运营。本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从经济性的角度考虑，决定将武骏玻璃配套项目余热发电、石英砂开发项目变更用于“LOW-E 镀膜玻璃生产线项目”及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变更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名称为：LOW-E 镀膜玻璃生产线，拟投入的金额为 10,455 万元、补充公司流动资金：85,941,198.73 元，本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均发表了同意意见，本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2017 年度本公司使用募集资金投入“LOW-E 镀膜玻璃生产线”项目 48,007,177.94 元，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85,941,198.73 元。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投入武骏玻璃项目 1,004,027,851.34 元，投入

“LOW-E 镀膜玻璃生产线”项目 48,007,177.94 元，使用超募资金 517,081,692.41 元，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85,941,198.73 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未归还余额 53,000,000.00 元，利息收入、理财产品收益及手续费支出净额 18,733,649.53 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3,557,421.52 元。

（二）2014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四川和邦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460 号）的核准，本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92,984,676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 15.01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395,699,986.76 元，扣除发行费用 29,186,983.68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366,513,003.08 元。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已于 2015 年 5 月 8 日全部到账，并经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出具了川华信验（2015）23 号验资报告。

2017 年度本公司使用募集资金投入募投项目 98,212,859.54 元。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投入蛋氨酸项目 1,084,482,134.12 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70,813,003.08 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未归还余额 202,000,000.00 元，利息收入、理财产品收益及手续费支出净额 1,169,991.32 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10,387,857.20 元。

（三）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四川和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917 号）的核准，本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701,966,071 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5.60 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3,931,009,997.60 元，扣除承销、保荐费用 58,965,150.00 元以及其他发行费用 1,120,196.61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870,924,650.99 元。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已于 2016 年 9 月 29 日全部到账，并经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川华信验（2016）94 号《验资报告》。

2017 年度本公司使用募集资金投入募投项目 16,153,111.36 元。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投入“3,000 吨 PAN 基高性能碳纤维项目” 31,339,188.93 元，按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偿还银行贷款 1,439,914,650.99 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未归还余额 1,908,000,000.00 元，利息收入、理财产品收益及手续费支出净额 23,730,744.32 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515,401,555.39 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 2012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规范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通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本公司会同本次保荐机构华西证券有限责任公司（2014 年 7 月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更名为“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西证券”）分别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山直属支行、乐山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五通支行、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签署了《四川和邦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监管协议”）。监管协议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协议各方均按照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履行了相关职责。

本公司已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山直属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 364901040012428；已在乐山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五通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 05012100000406200；已在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 85110120030001418；已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 2010014210002712；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武骏特种玻璃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骏公司”）已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山直属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 364901040012915；武骏公司全资子公司叙永武骏硅材料有限公司已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 7413410182600014726（以上账户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户”）。2013 年 11 月，本公司在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开设的账号为 85110120030001418 的募集资金专户内资金已使用完毕，已进行销户。2015 年 7 月，本公司在乐山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五通支行开设的账号为 05012100000406200 的募集资金专户内资金已使用完毕，已进行销户。

本公司 2012 年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中，集中管理，实行专项存储和专款专用制度。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的余额如下：

募集资金存放银行	期末余额（人民币元）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山直属支行	3,171,322.29
其中：募集资金专户 364901040012428	1,147,553.91

募集资金专户 364901040012915	2,023,768.38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1,573.65
其中：募集资金专户 2010014210002712	1,573.65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384,525.58
其中：募集资金专户 7413410182600014726	384,525.58
合计	3,557,421.52

（二）2014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本公司已在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两江新区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 5101010120010006927；已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山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 431190100100116636；已在乐山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五通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 05012100000759202；已在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锦江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 11361000000171078；已在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山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 1071300000398607；已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山五通桥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 2306384129100011741；已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山直属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 22364901040013756；（以上账户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户”）。2016 年 12 月，本公司在乐山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五通支行开设的账号为 05012100000759202 的募集资金专户、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锦江支行开设的账号为 11361000000171078 的募集资金专户内资金已使用完毕，已进行销户。

本公司 2014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中，集中管理，实行专项存储和专款专用制度。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的余额如下：

募集资金存放银行	期末余额（人民币元）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两江新区支行	96,968.58
其中：募集资金专户 5101010120010006927	96,968.58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山支行	94,499.42
其中：募集资金专户 431190100100116636	94,499.42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山分行	53,441.21

其中：募集资金专户 1071300000398607	53,441.2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山五通桥支行	71,216.95
其中：募集资金专户 2306384129100011741	71,216.95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山直属支行	10,071,731.04
其中：募集资金专户 22364901040013756	10,071,731.04
合计	10,387,857.20

(三)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本公司已在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两江新区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 5101010120010008642；已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山直属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 22364901040014317；已在乐山市商业银行五通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 05012100000922107；已在平安银行乐山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 11017707572005；已在成都银行乐山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 1071300000512540；已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山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 431190100100143621；已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山五通桥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 2306384129100019755；已在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天府新区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 11366000000107942（以上账户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户”）。

本公司 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中，集中管理，实行专项存储和专款专用制度。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的余额如下：

募集资金存放银行	期末余额（人民币元）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两江新区支行	502,350,522.86
其中：募集资金专户 5101010120010008642	502,350,522.86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山直属支行	5,230,633.23
其中：募集资金专户 22364901040014317	5,230,633.23
乐山市商业银行五通支行	1,318,490.85
其中：募集资金专户 05012100000922107	1,318,490.85
平安银行乐山分行	307,287.77

其中：募集资金专户 11017707572005	307,287.77
成都银行乐山分行	5,311,229.97
其中：募集资金专户 1071300000512540	5,311,229.97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山支行	114,649.28
其中：募集资金专户 431190100100143621	114,649.28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山五通桥支行	78,034.19
其中：募集资金专户 2306384129100019755	78,034.19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天府新区支行	690,707.24
其中：募集资金专户 11366000000107942	690,707.24
合计	515,401,555.39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2012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年度投入“LOW-E 镀膜玻璃生产线”募投项目资金 48,007,177.94 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85,941,198.73 元。累计投入募投项目资金 1,137,976,228.01 元。具体情况详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见附表 1-1）。

2、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已经 2013 年 7 月 24 日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将募集资金投向变更为武骏公司的“四川武骏浮法玻璃及深加工项目”，具体事项详见本报告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止 2013 年 7 月 25 日，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经投入资金 414,980,799.74 元，其中股东投入资本金 21,000 万元，母公司采用财务资助方式预先投入 204,980,799.74 元，并由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审核并出具了《关于四川和邦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川华信专（2013）196 号）。

2013 年 7 月 28 日，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四川武骏特种玻璃制品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全部项目募集资金 117,580 万元以及与之对应的存放利息扣除手续费后的净额及理财收益之和，扣除置换股东投入资本金 21,000 万元后，全部对武骏公司增资。其

中 19,000 万元增加武骏公司实收资本，余额列入资本公积。增资后，前期母公司采用财务资助方式预先投入的 204,980,799.74 元归还母公司。本公司独立董事、本公司监事会以及保荐机构华西证券对该事项均发表了同意意见。

2013 年 8 月 9 日，本公司从募集资金专户中转出 21,000 万元至自有资金账户以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资本金。2013 年 11 月 19 日，本公司从募集资金专户中转出 204,980,799.74 元至自有资金账户以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3、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2 年 8 月 15 日，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 5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期限自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六个月，使用期满后，本公司将上述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独立董事、公司监事会以及保荐机构华西证券对该事项均发表了同意意见。2012 年 9 月 3 日，本公司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上述资金已于 2013 年 2 月 28 日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2013 年 2 月 5 日，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在前次以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归还后，继续运用不超过 5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期限自 2013 年 3 月 4 日起至 2014 年 3 月 3 日止，使用期满后，本公司将上述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独立董事、公司监事会以及保荐机构华西证券对该事项均发表了同意意见。2013 年 2 月 28 日，本公司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上述资金已于 2014 年 2 月 26 日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2014 年 2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通过了公司拟继续运用不超过 4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在使用期限内，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项目投资进度逐步归还上述资金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以及保荐机构华西证券对该事项均发表了同意意见。上述资金已于 2015 年 2 月 9 日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2015 年 2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拟继续运用不超过 29,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在使用期限内，

公司将继续根据募集资金项目投资进度逐步归还至上述资金至募集资金专户。

2016年1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拟继续运用不超过19,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使用期限内，公司将继续根据募集资金项目投资进度逐步归还至上述资金至募集资金专户。

2017年1月1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拟继续运用不超过19,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使用期限内，公司将继续根据募集资金项目投资进度逐步归还至上述资金至募集资金专户。

截至2017年12月31日，用于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余额为5,300万元，该资金尚未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4、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无。

5、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1)、超募资金的使用情况

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承诺募投项目投资总额为1,175,800,000.0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1,692,881,692.41元，故形成超募资金517,081,692.41元。

2012年8月15日，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超募资金使用相关事项的议案》，同意按以下计划使用超募资金：1、使用超募资金30,000万元用于偿还银行贷款；2、使用超募资金15,000万元对全资子公司四川和邦磷矿有限公司进行增资；3、使用超募资金67,081,692.41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公司监事会以及保荐机构华西证券对该事项均发表了同意意见。2012年9月3日，本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超募资金使用相关事项的议案》。

截止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从募集资金专户中转出300,000,000.00元用于偿还银行贷款、转出150,000,000.00元用于对全资子公司四川和邦磷矿有限公司增资、转出67,081,692.41元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合计已使用超募资金517,081,692.41元。

(2)、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情况

2013年4月25日，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情况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3.5亿元，投资不超过一年期限的满足保本要求的流动性好、预期年化收益率高于同等期限的银行存款利息的理财产品，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24个月内有效。公司独立董事、公司监事会以及保荐机构华西证券对该事项均发表了同意意见。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使用3.5亿元闲置募集资金，共投资理财理财产品6.5亿元，理财产品本金已全部到期收回，理财产品累计产生收益3,246,228.09元已全部转回募集资金专户。

(二) 2014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年度投入蛋氨酸项目98,212,859.54元，累计投入募投项目资金1,155,295,137.20元。具体情况详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见附表1-2）。

2、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5年5月28日，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本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以及保荐机构华西证券对该事项均发表了同意意见。

截至2015年4月30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蛋氨酸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103,637,421.84元，其中预付蛋氨酸技术转让费91,879,779.53元、缴纳相关税费11,752,545.31元，其他手续费5,097.00元。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了专项鉴证，并出具了川华信专（2015）199号《关于四川和邦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

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对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蛋氨酸项目”的自筹资金金额103,637,421.84元全部进行了置换。

3、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5年5月28日，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10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使用期限内，公司将根据

募集资金项目投资进度逐步归还上述资金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以及保荐机构华西证券对该事项均发表了同意意见。

2016年5月25日，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3.4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使用期限内，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项目投资进度逐步归还上述资金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以及保荐机构华西证券对该事项均发表了同意意见。

2017年5月22日，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2.5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使用期限内，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项目投资进度逐步归还上述资金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以及保荐机构华西证券对该事项均发表了同意意见。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余额为202,000,000.00元，该资金尚未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4、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无。

5、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1)、超募资金的使用情况

无。

(2)、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情况

2015年5月28日，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8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不超过一年期限的满足保本要求的流动性好、预期年化收益率高于同等期限银行存款利息的理财产品。公司独立董事、公司监事会以及保荐机构华西证券对该事项均发表了同意意见。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使用1.2亿元闲置募集资金，共投资理财产品1.2亿元，理财产品本金已全部到期收回，理财产品累计产生收益402,410.96元已全部转回募集资金专户。

(三) 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年度投入“3,000吨PAN基高性能碳纤维项目”16,153,111.36元，累计投入募投项目资金1,471,253,839.92元。具体情况详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见附表1-3）。

2、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6年10月18日，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本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以及保荐机构华西证券对该事项均发表了同意意见。

截至2016年9月30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3,000吨PAN基高性能碳纤维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15,186,077.57元，其中预付3,000吨PAN基高性能碳纤维项目设计费2,345,447.67元、技术咨询费700,000.00元、土地款12,120,000.00元、监测费用11,468.00元、相关税费6,910.00元、其他手续费2,251.90元。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了专项鉴证，并出具了川华信专（2016）320号《关于四川和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

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对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3,000吨PAN基高性能碳纤维项目”的自筹资金金额15,186,077.57元全部进行了置换。

3、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6年10月18日，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20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使用期限内，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项目投资进度逐步归还上述资金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以及保荐机构华西证券对该事项均发表了同意意见。

2017年8月9日，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20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使用期限内，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项目投资进度逐步归还上述资金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以及保荐机构华西证券对该事项均发表了同意意见。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余额为1,908,000,000.00元，该资金尚未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4、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无。

5、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1)、超募资金的使用情况

无。

(2)、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情况

2016年10月18日，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15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不超过一年期限的满足保本要求的流动性好、预期年化收益率高于同等期限银行存款利息的理财产品。公司独立董事、公司监事会以及保荐机构华西证券对该事项均发表了同意意见。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使用14.55亿元闲置募集资金，共投资理财产品14.55亿元，理财产品本金已全部到期收回，理财产品累计产生收益19,779,024.13元已全部转回募集资金专户。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 2012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原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精细磷酸盐综合开发项目”主要以公司拥有的盐、磷资源为基础，综合开发精细磷酸盐系列产品。2013年，国内磷化工市场行情持续走低，磷矿石市场发生较大变化，磷矿石价格大幅下跌。在市场行情大幅变动的情况下，为提升募集资金使用效益，保障股东利益，经审慎考虑，公司决定暂缓实施“精细磷酸盐综合开发项目”，首发募投项目变更为已在建的“四川武骏浮法玻璃及深加工项目”。前期以募集资金支出的各项费用总额45,868,764.23元已于2013年7月31日归还募集资金专户。

2013年7月7日，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将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精细磷酸盐综合开发项目”变更为新项目“四川武骏浮法玻璃及深加工项目”，变更募集资金投向的金额117,580万元。公司独立董事、公司监事会以及保荐机构华西证券对该事项均发表了同意意见。2013年7月24日，本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截止2017年4月28日，原募集资金变更项目“四川武骏浮法玻璃及深加工项

目”累计投入 100,402.79 万元。

2017 年 4 月 28 日，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将原募集资金变更项目“四川武骏浮法玻璃及深加工项目”中的配套项目“余热发电站、石英砂矿开发项目”，变更为“LOW-E 镀膜玻璃生产线项目”及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变更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名称为：LOW-E 镀膜玻璃生产线，拟投入的金额为 10,455 万元、补充公司流动资金：85,941,198.73 元。公司独立董事、公司监事会以及保荐机构华西证券对该事项均发表了同意意见。2017 年 5 月 22 日，本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具体情况详见“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见附表 2）

（二）2014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无。

（三）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无。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管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按计划实施。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与管理合法、有效，且严格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不及时、不真实、不正确、不完整披露募集资金使用信息的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

附表 1-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12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附表 1-2：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14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附表 1-3：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附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四川和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2 月 13 日

附表 1-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12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编制单位：四川和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截止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1,692,881,692.41 元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33,948,376.67 元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1,175,800,000.00 元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137,976,228.01 元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69.46%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承诺投入金额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1)		(2)	(3)=(2)-(1)	(4)=(2)/(1)				
精细磷酸盐综合开发项目	四川武骏浮法玻璃及深加工项目	1,175,800,000.00	985,308,801.27	985,308,801.27	--	1,004,027,851.34	18,719,050.07	100.00	自 2014 年起陆续达到	139,210,181.28	是	否
四川武骏浮法玻璃及深加工项目	LOW-E 镀膜玻璃生产线项目		104,550,000.00	104,550,000.00	48,007,177.94	48,007,177.94	-56,542,822.06	45.92				
四川武骏浮法玻璃及深加工项目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85,941,198.73	85,941,198.73	85,941,198.73	85,941,198.73		100.00				
合计	--	1,175,800,000.00	1,175,800,000.00	1,175,800,000.00	133,948,376.67	1,137,976,228.01	-37,823,771.99	96.78	--	139,210,181.28	是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四川和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三、（一）、2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四川和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三、（一）、3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详见《四川和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三、（一）、5							

附表 1-2: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14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编制单位：四川和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截止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1,366,513,003.08 元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98,212,859.54 元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0.00 元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155,295,137.20 元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0.00%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承诺投入金额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1)		(2)	(3)=(2)-(1)	(4)=(2)/(1)				
蛋氨酸项目	--	1,295,700,000.00	1,295,700,000.00	1,295,700,000.00	98,212,859.54	1,084,482,134.12	-211,217,865.88	83.70		--	--	否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	70,813,003.08	70,813,003.08	70,813,003.08	0.00	70,813,003.08		100.00				否
合计	--	1,366,513,003.08	1,366,513,003.08	1,366,513,003.08	98,212,859.54	1,155,295,137.20	-211,217,865.88	84.54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四川和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三、（二）、2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四川和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三、（二）、3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详见《四川和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三、（二）、5						

附表 1-3: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编制单位：四川和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截止日：2017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3,870,924,650.99 元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6,153,111.36 元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0.00 元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471,253,839.92 元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0.00%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承诺投入金额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1)		(2)	(3)=(2)-(1)	(4)=(2)/(1)				
3,000吨PAN基高性能碳纤维项目	--	2,431,010,000.00	2,431,010,000.00	2,431,010,000.00	16,153,111.36	31,339,188.93	-2,399,670,811.07	1.29		--	--	否
偿还银行贷款	--	1,439,914,650.99	1,439,914,650.99	1,439,914,650.99		1,439,914,650.99		100.00				否
合计	--	3,870,924,650.99	3,870,924,650.99	3,870,924,650.99	16,153,111.36	1,471,253,839.92	-2,399,670,811.07	38.01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四川和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三、（三）、2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四川和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三、（三）、3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详见《四川和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三、（三）、5						

附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编制单位：四川和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截止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	投资进度 (%)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1)		(2)	(3)=(2)/(1)				
四川武骏浮法玻璃及深加工项目	精细磷酸盐综合开发项目	985,308,801.27	985,308,801.27	—	1,004,027,851.34	100.00	自 2014 年起陆续达到	139,210,181.28	是	否
LOW-E 镀膜玻璃生产线项目	四川武骏浮法玻璃及深加工项目	104,550,000.00	104,550,000.00	48,007,177.94	48,007,177.94	45.92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四川武骏浮法玻璃及深加工项目	85,941,198.73	85,941,198.73	85,941,198.73	85,941,198.73	100.00				
合计	--	1,175,800,000.00	1,175,800,000.00	133,948,376.67	1,137,976,228.01	96.78	--	139,210,181.28	是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详见《四川和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四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